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其載入本文件僅供參考。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以下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4.29條的規定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供載入投資通函內的備考財務資料」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為說明[編纂]對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負債淨額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且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假設[編纂]於2021年6月30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1年 6月30日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綜合有形 負債淨額	[編纂] 估計[編纂] 淨額	[編纂]後 與可轉換 可贖回優先股 條款變動 有關的估計影響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未經審核 備考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附註4)	港元 (附註5)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	(1,567,79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	(1,567,79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 ..	(1,567,79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負債淨額相當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負債淨額人民幣847,975,000元，當中經扣除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截至2021年6月30日分別為數人民幣688,615,000元及人民幣31,206,000元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編纂]港元或[編纂]港元計算得出，當中經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編纂]費及其他相關開支，且並無計及[編纂]獲行使後可能出售及發售的任何股份。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 (3) 就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考慮到[編纂]後與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條款變動有關的估計影響，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將增加人民幣[編纂]元，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於2021年6月30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將自動轉換為股份，屆時將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的金額將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於[編纂]日期的公允價值。
- (4)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經過以上各段所述的調整並基於已發行[編纂]股股份（假設[編纂]已於2021年6月30日完成）而計算得出。
- (5) 每股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按2021年5月31日匯率人民幣0.8204元兌1.00港元轉換為港元。
- (6) 並無對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進行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訂立的任何交易結果或其他交易。

[編纂]

[編纂]

[編纂]